

# 浦江县白马镇联丰贾保坞自然村明堂硬化工程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202211170016001)

## 1. 招标条件

浦江县白马镇联丰贾保坞自然村明堂硬化工程 经批准建设, 建设资金来自上级补助与自筹, 出资比例为 80%:20%, 招标人为 浦江县白马镇联丰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委托代理机构为 浙江鼎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的 浦江县白马镇联丰贾保坞自然村明堂硬化工程 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本项目工程造价 129952 元
- 2.2 建设地点: 浦江县白马镇联丰贾保坞自然村
- 2.3 招标范围: 主要包括图纸范围内的路面拆除、挡墙砌筑、混凝土路面等工程
- 2.4 计划工期: 20 日历天
- 2.5 工程质量: 符合国家相关验收合格标准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一) 投标人:

3.1 企业工商注册所在地为: 浦江县。具备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 资质的法人企业或其他组织,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能力。

3.2 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A类证书。

3.3 自\_\_以来承接过\_\_业绩。

3.4 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5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

### (二) 拟派项目负责人:

3.6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有有效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B类证书。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  职称。

3.7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 (三) 其他:

3.8 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类证书。

3.9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无投标承诺书所列的失信、暂停投标资格、取消投标资格等行为。

## 4. 招投标方式

公开招标。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招标控制价、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文件均以网下载方式发放。

5.2 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jinhua.gov.cn>自行下载。

5.3 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2-11-25 14:30:00。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2-11-25 14:30:00，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jinhua.gov.cn>。

## 7. 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浦江县白马镇人民政府 联系方式：0579-84291801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浦江县白马镇联丰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鼎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浦江县白马镇联丰村 地址：浦江县文溪东路230号

联系人：贾根祥

电话：13967957386

邮箱：/

联系人：楼晨阳

电话：18329017168

邮箱：472528231@qq.com

## 9. 其它

开标前自行加入钉钉直播群(群名: 白马镇工程开标直播群, 群号: 32543898),  
全程收看开标现场情况, 开标现场情况进行全程直播

2022年11月21日